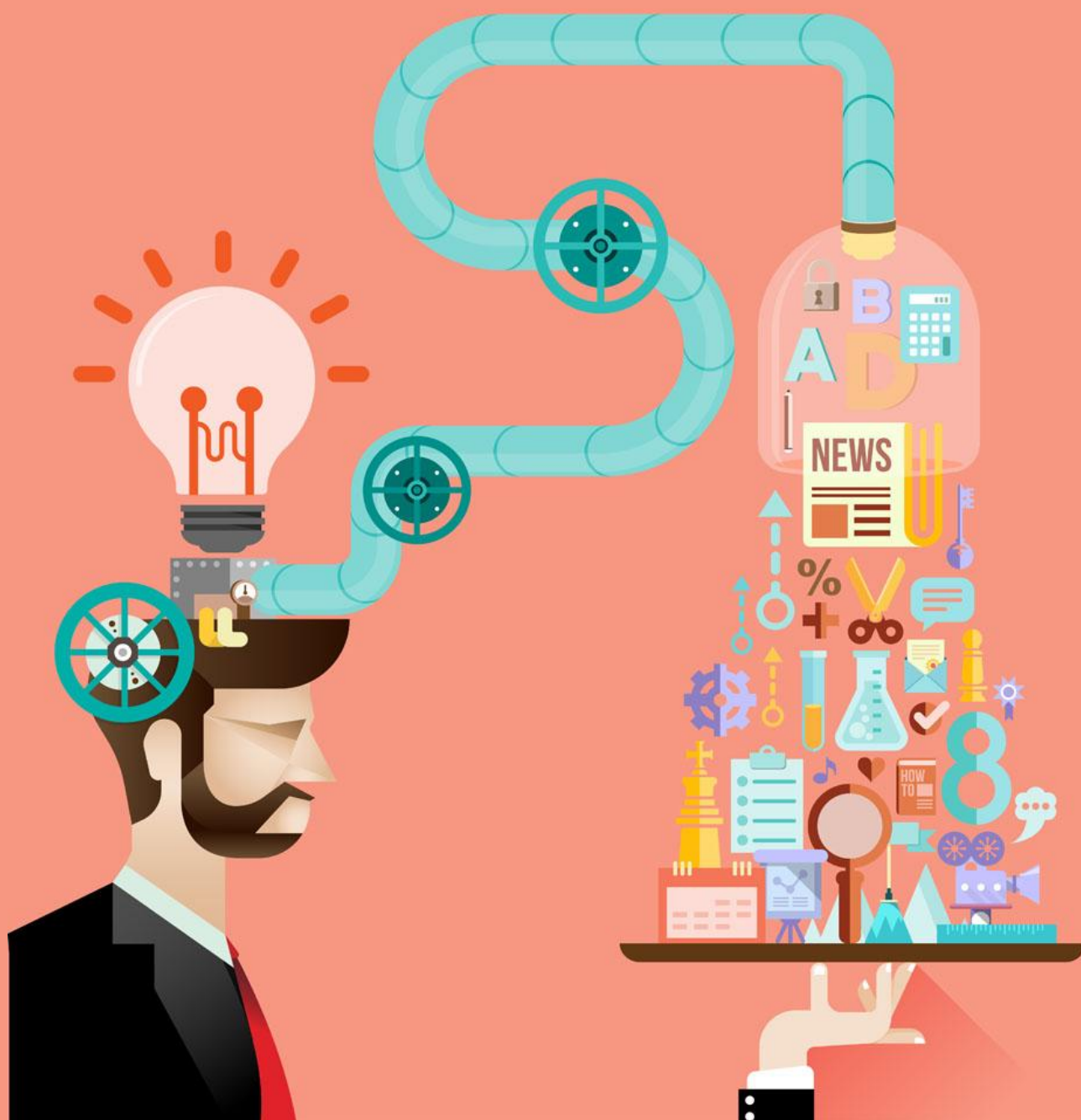




May 2016

№.58



上海市节能和应对气候变化领域业务支撑单位 DOE
北京市重点用能单位能源管理体系和碳排放管理体系建设效果评价机构
内蒙第三方核查机构 广东省碳排放核查交易机构
中环联合认证中心
HACCP 上海市碳排放权交易核查机构 工业企业电力需求侧领域
北京市碳排放权交易核查机构 北京市碳排放权交易核查机构 FSMS
河北省碳排放核查第三方机构 EnMS 国家节能量审核机构
北京市电力需求侧第三方审核机构 国家节能量审核机构
上海市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审核机构 四川省第三方核查机构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 低碳产品 EMS QMS
广东省碳排放核查交易机构 中国环境标志 能源管理体系
国家节能量审核机构 武汉市应对气候变化领域业务支撑单位
中环联合认证中心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福建省第三方核查机构 国家温室气体自愿减排审定与核证机构
北京市电力需求侧第三方审核机构
能源管理体系 北京市重点用能单位能源管理体系和碳排放管理体系建设效果评价机构
环境管理体系 OHSMS CEC VCS 环境管理体系
安徽省第三方核查机构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质量管理体系
天津市碳排放核查机构 EnMS 质量管理体系 GS
国家温室气体自愿减排审定与核证机构
北京市节能减排和应对气候变化领域业务支撑单位 DOE
有机产品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中国环境标志
中环联合认证中心 一般工业产品 中国环境标志
QMS 低碳产品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诚信 责任 服务 发展

目 录

Part 1 认证监管	5
六项合作, 认证认可推进农业供给侧改革又一范例	5
Part 2 协会动态	6
今年认证认可政策研究的 14 个重点课题确定	6
Part 3 政策标准	8
《关于推进电能替代的指导意见》	8
实施电能替代, 推动能源消费革命, 促进能源清洁化发展——《关于推进电能替代的指导意见》解读	11
北京市强制性地方标准整合精简工作专家论证会召开	13
关于对天津市强制性地方标准《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 征求意见的通知	14
关于征求《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4 部分: 家具行业(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15
山西出台《全省推进标准化改革发展 2016 年行动计划》	15
Part 4 环保要闻	17
第二届联合国环境大会在肯尼亚召开	17
张高丽在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大气、水污染防治协作机制工作会议上强调 坚定不移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加大力度改善大气和水环境质量	17
陈吉宁出席第二届联合国环境大会高级别会议	18
《可持续发展多重途径》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中国生态文明战略与行动》报告发布会在内罗毕召开	20
陈吉宁出席第六次中欧环境政策部长对话会	21
中国环境与发展国际合作委员会环境治理与绿色转型圆桌会议召开	22
一季度 95 家国企排放严重超标 中石油、中石化、国电、华电下属企业位列其中	22
重庆明确各功能区生态调控重点	23
河南明确攻坚目标任务时间要求	23
山东一季度查处违法行为 1214 起	24
辽宁公布重点排污单位名录 限期取缔“十小”污染企业	25

福建曝光 75 家企业环境问题.....	26
福建将建碳排放权交易市场.....	27
海南省 2016 年度大气污染防治实施计划明确九大任务十个重点 建立大气污染全社会防控机制...	27
Part 5 文章品读	30
清洁生产审核可用于排污量核定	30
推动供给侧改革 改善环境质量.....	31



Part 1 认证监管

六项合作，认证认可推进农业供给侧改革又一范例

来源：中国国门时报 时间：2016-05-25

日前，国家认监委与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签订合作备忘录，推进供销合作社系统检验检测认证服务体系建设，运用认证认可手段推进农业供给侧改革，更好地服务农业现代化，促进农民增收致富。

根据备忘录，双方将在六大领域开展合作。一是联合制定实施一批适宜于供销合作社系统、具有鲜明行业特点和特定需求的认证制度，以电子商务、农产品批发市场等领域为重点，健全技术标准，提高农业供给体系质量和效率。

二是推动供销合作社系统检验检测服务业发展。以棉花、果品、茶叶、食用菌、蜂产品等农产品和农业生产资料、再生资源产品为重点，建设一批高水平检验检测服务平台，完成一批农产品质检中心资质认定。

三是推动供销合作社系统企事业单位、农

民专业合作社健全质量安全保障机制，完善农产品和农业生产资料检测报告、认证结果采信机制，推动信息监测预警、质量安全追溯等体系建设，构建质量可信、安全可靠的供销合作社系统电子商务平台。

四是推动有机农产品认证示范区、良好农业规范认证示范区建设，加快发展有机产业，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共建优质认证农产品产销对接平台，引导优秀出口企业内外销“同线同标同质”。

五是组织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行业协会开展产学研合作，共同开展共性关键技术研发，共同申报、实施国家科技项目，联合举办认证认可、检验检测培训，推动技术服务和科研成果转化。

六是落实“一带一路”国家战略，推动供销合作社系统优势特色产品扩大出口，提升出口产品质量与安全水平，发展跨境农产品电子商务，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

近年来，国家认监委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加强合作，推动各级供销合作社推行产品、服务与管理体系认证。截至2015年底，共发展省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2532家、庄稼医院5.5万个、标准化示范基地200多个，通过有机、绿色、无公害等认证的专业合作社3.4万个。





Part 2 协会动态

今年认证认可政策研究的 14 个重点课题确定

来源：中国认证认可协会

时间：2016-05-26

5月25日，中国认证认可协会认证认可政策法规研究与咨询工作委员会2016年重点研究课题启动会（以下简称政研委）在京召开。

据悉，于2016年3月17日在宁波召开的“中国认证认可协会认证认可政策法规研究与咨询工作委员会2016年全体会议”上，共收到各位委员提交的40余项政研题目建议，经过秘书处筛选整合确定了14个重点研究课题，有33家会员单位174人次报名，经政研委秘书处研究，确定了课题研究组组长、副组长及组员。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李强副秘书长就政研委前一阶段开展的工作进行了介绍，认监委王学胜处长就如何开展政研课题做了介绍，并结合今年政研题目提出了研究方法和思路；各位委员对相关课题进行了充分的研讨；国家认监委法律事务部刘仲书主任做了总结发言。协会会员服务部主任傅瑞云主持了会议。

14个重点研究课题将围绕供给侧改革工作中认证认可检验检测存在的结构性矛盾和问题，研究如何推进自身的供给侧改革；同时，对认证认可检验检测供给侧和需求侧如何统筹协调，共同促进行业科学发展等当前行业需要重点解决的突出问题进行研究。

2016 年中国认证认可协会政研委重点研究课题目录：

1. 围绕补短板，支持和引导认证机构开展增值服务，向价值链高端延伸，提升认证的有效性和质



量效益研究

2. 为匹配建设认证强国的要求，参照国资委《企业国际一流十三个要素实施指引》，进行认证检

测机构国际一流要素及配套指引研究

3.外部资本进入认证检验检测行业（解决本行业的结构性矛盾）研究

4.互联网+认证审核技术研究

5. 认证创新机制研究

6. 基于信用和风险基础的行业准入制度研究

7. 从供给侧分析认证行业结构性改革研究

8. 基于行业共治的进出口领域第三方检验检测认证行业信用管理体系建设研究

9. 服务认证的需求侧、供给侧的结构性问题 and 对策研究

10. 内资认证机构和国际化认证检测机构的对标研究，如何提升内资机构的核心竞争能力，实现自身供给侧改革

11. 面对大数据、互联网+、物联网及人工智能的发展浪潮，认证检验检测行业的机遇、挑战 and 对策研究

12. 针对个性化定制、柔性化生产的发展趋势，如何推进自愿性产品认证创新研究

13. 如何将认证与民众的生活密切结合，使民众切实感受到认证成果研究

14. 认证认可检验检测创新联盟研究



Part 3 政策标准

《关于推进电能替代的指导意见》

来源：国家发展改革委

时间：2016-05-24

发改能源[2016]1054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改革委、能源局、财政厅、环保厅、住房城乡建设厅、经信委（工信委、工信厅）、交通运输厅（局、委），国家能源局各派出机构、民航各地区管理局，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

为贯彻落实中央财经领导小组第六次会议、《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年）》（国办发[2014]31号）相关部署，现就推进电能替代提出以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推进电能替代的重要意义

电能替代是在终端能源消费环节，使用电能替代散烧煤、燃油的能源消费方式，如电采暖、地能热泵、工业电锅炉（窑炉）、农业电排灌、电动汽车、靠港船舶使用岸电、机场桥载设备、电蓄能调峰等。当前，我国电煤比重与电气化水平偏低，大量的散烧煤与燃油消费是造成严重雾霾的主要因素之一。电能具有清洁、安全、便捷等优势，实施电能替代对于推动能源消费革命、落实国家能源战略、促进能源清洁化发展意义重大，是提高电煤比重、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减少大气污染的重要举措。稳步推进电能替代，有利于构建层次更高、范围更广的新型电力消费市场，扩大电力消费，提升我国电气化水平，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同时，带动相关设备制造行业发展，拓展新的经济增长点。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贯彻中央财经领导小组第六次会议精神，促进能源消费革命，落实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及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以提高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提高电煤占煤炭消费比重、提高可再生能源占电力消费比重、降低大气污染物排放为目标，根据不同电能替代方式的技术经济特点，因地制宜，分步实施，逐步扩大电能替代范围，形成清洁、安全、智能的新型能源消费方式。

（二）基本原则

坚持改革创新。结合电力体制改革，完善电力市场化交易机制，还原电力商品属性。创新电能替代技术路线，加快电能替代关键设备研发，促进技术装备能效水平显著提升，应用范围进一步扩大。

坚持规划引领。统筹能源资源开发利用、大气污染防治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合理规划电



能替代,引导电能替代健康发展。科学制定电力发展规划,主要通过可再生能源和现有火电满足电能替代新增电量需求。

坚持市场运作。鼓励社会资本投入,探索多方共赢的市场化项目运作模式。引导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电能替代技术、业态和运营等创新,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

坚持有序推进。结合各地区生态环境达标要求、能源消费结构和用能需求特性等,因地制宜、稳步有序地推进经济性好、节能减排效益佳的电能替代示范试点项目,带动推广实施电能替代。

(三) 总体目标

完善电能替代配套政策体系,建立规范有序的运营监管机制,形成节能环保、便捷高效、技术可行、广泛应用的新型电力消费市场。2016—2020年,实现能源终端消费环节电能替代散烧煤、燃油消费总量约1.3亿吨标煤,带动电煤占煤炭消费比重提高约1.9%,带动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提高约1.5%,促进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达到约27%。

三、重点任务

电能替代方式多样,涉及居民采暖、工业与农业生产、交通运输、电力供应与消费等众多领域,以分布式应用为主。应综合考虑地区潜力空间、节能环保效益、财政支持能力、电力体制改革和电力市场交易等因素,根据替代方式的技术经济特点,因地制宜,分类推进。

(一) 居民采暖领域

在存在采暖刚性需求的北方地区和有采暖需求的长江沿线地区,重点对燃气(热力)管网覆盖范围以外的学校、商场、办公楼等热负荷不连续的公共建筑,大力推广碳晶、石墨烯发热器件、发热电缆、电热膜等分散电采暖替代燃煤采暖。

在燃气(热力)管网无法达到的老旧城区、城乡结合部或生态要求较高区域的居民住宅,推广蓄热式电锅炉、热泵、分散电采暖。

在农村地区,以京津冀及周边地区为重点,逐步推进散煤清洁化替代工作,大力推广以电代煤。

在新能源富集地区,利用低谷富余电力,实施蓄能供暖。

(二) 生产制造领域

在生产工艺需要热水(蒸汽)的各类行业,逐步推进蓄热式与直热式工业电锅炉应用。重点在上海、江苏、浙江、福建等地区的服装纺织、木材加工、水产养殖与加工等行业,试点蓄热式工业电锅炉替代集中供热管网覆盖范围以外的燃煤锅炉。

在金属加工、铸造、陶瓷、岩棉、微晶玻璃等行业,在有条件地区推广电窑炉。

在采矿、食品加工等企业生产过程中的物料运输环节,推广电驱动皮带传输。

在浙江、福建、安徽、湖南、海南等地区,推广电制茶、电烤烟、电烤槟榔等。

在黑龙江、吉林、山东、河南等农业大省,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和推广农业节水灌溉等工作,加快推进机井通电。

(三) 交通运输领域

支持电动汽车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推动电动汽车普及应用。

在沿海、沿江、沿河港口码头,推广靠港船舶使用岸电和电驱动货物装卸。

支持空港陆电等新兴项目推广,应用桥载设备,推动机场运行车辆和装备“油改电”工程。

(四) 电力供应与消费领域

在可再生能源装机比重较大的电网,推广应用储能装置,提高系统调峰调频能力,更多消纳可再生能源。在城市大型商场、办公楼、酒店、机场航站楼等建筑推广应用热泵、电蓄冷空调、蓄热电锅炉等,促进电力负荷移峰填谷,提高社会用能效率。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规划指导

统筹制定规划。各地方政府应将电能替代纳入当地能源和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根据地区用电用热需求,结合热电联产、区域高效环保锅炉房、工业余热利用等多种能源供应方式,在城市总体规划、能源发展规划中充分考虑电能替代发展,保障电能替代配套电网线路走廊和站址用地规划。

加强组织领导。省级能源主管部门、经济运行主管部门、节能主管部门应加强本地区电能替代潜力分析,明确电能替代实施方向和路径,制定电能替代工作方案。明确职责分工,强化部门协作,形成有目标、有计划、有组织的工作机制。做好分区域、分年度任务分解,确保各项政策、措施和重点项目落到实处。

（二）发挥示范项目引领作用

鼓励试点示范。充分考虑地区差异,鼓励进行差异化的试点探索,实施一批“经济效益好、推广效果佳”的试点示范项目。鼓励创新引领,借力大众创新、万众创业,整合技术资金资源优势,探索一批业态融合、理念先进、具有市场潜力的项目。在电能替代项目集中地区,创建一批示范区(乡、镇、村)或示范园区。加强项目建设管理,及时跟踪、评估,确保达到示范效果。

加大宣传力度。借助多种传媒方式,大力普及电能替代常识,宣传电能替代清洁便利优点和节能减排成效,为电能替代项目实施创造良好的社会舆论环境。及时开展示范成果展示,推广复制成功经验。

（三）制定完善配套支持措施

严格节能环保措施。严格环保和能效达标准入,加大对企业燃煤锅炉、窑炉、港口船舶燃油等排放物的监督检查力度。鼓励各地方政府在国家标准的基础上,出台更加严格的分散燃煤、燃油设施的限制性、禁止性环保标准。采取有效措施,确保电能替代的散烧煤、燃油切实压减。

推进电力市场建设。加快推进电力体制改革和电力市场建设,有序放开输配以外的竞争性环节电价,逐步形成反映时间和位置的市场价格信

号。支持电能替代用户参与电力市场竞争,与风电等各类发电企业开展电力直接交易,增加用户选择权,降低用电成本。创新辅助服务机制,电、热生产企业和用户投资建设蓄热式电锅炉,提供调峰服务的,应获得合理补偿收益。

优化电能替代价格机制。结合输配电价改革,将因电能替代引起的合理配电网建设改造投资纳入相应配电网企业有效资产,将合理运营成本计入输配电准许成本,并科学核定分用户类别分电压等级电能替代输配电价。完善峰谷分时电价政策,通过适当扩大峰谷电价价差、合理设定低谷时段等方式,充分发挥价格信号引导电力消费、促进移峰填谷的作用。鼓励地方研究取消城市公用事业附加费,减轻电力用户负担。

有效利用财政补贴。各地方政府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有效利用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等资金渠道,通过奖励、补贴等方式,对符合条件的电能替代项目、电能替代技术研发予以支持。

积极探索融资渠道。鼓励电能替代项目单位结合自身情况,积极申请企业债、低息贷款,采用 PPP 模式,解决项目融资问题。

（四）加强配套电网建设改造

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加快配电网建设改造的指导意见》(发改能源[2015]1899号)要求,配电网企业应加强电能替代配套电网建设,推进电网升级改造,加强电网安全运行管理,提高供电保障能力。对于新增电能替代项目,相应配电网企业要安排专项资金用于红线外供配电设施的投资建设。同时,建立提前介入、主动服务、高效运转的“绿色通道”,按照客户需求做好布点布线、电网接入等服务工作。各地方政府应对电能替代配套电网建设改造给予支持,简化审批程序,支持相应配电网企业做好项目征地、拆迁和电力设施保护等工作。

（五）加强科技研发与产业培育

加快关键技术和设备研发。鼓励自主创新和引进吸收相结合,加大电加热元件、储热材料、绝热节能材料等关键技术和设备的科研投入,促

进设备升级换代,进一步提高产品能效,形成产业化能力。鼓励构建“产、学、研、用”相结合的体制机制,结合《中国制造 2025》推进实施,鼓励行业内优势企业跨领域组建创新中心,加快与智能电网技术、新一代大数据信息技术的深度融合,发展高端电力设备与增值服务,提升电能替代设备的智能化生产和应用水平。

完善技术标准和准入制度。制定和修订电能替代建设和运行标准。加强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促进成果转化。制定和完善电能替代产品准入制度,提高产品质量和可靠性,加强质量监管,增强企业质量意识和履约能力,健全售后保障。

创新商业模式,优化产业结构。探索建立商业化赢利模式,鼓励以合同能源管理、设备租赁、以租代建等方式开展电能替代。引导社会资本投

向安全、高效、智能化的电能替代产品和服务。结合市场需求,鼓励企业提供多样化的综合能源解决方案,促进服务型制造发展。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
财政部
环境保护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交通运输部
中国民用航空局

2016年5月16日

实施电能替代,推动能源消费革命,促进能源清洁化发展 ——《关于推进电能替代的指导意见》解读

来源:国家发展改革委

时间:2016-05-24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财政部、环保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交通运输部、民航局联合印发了《关于推进电能替代的指导意见》(发改能源[2016] 1054号)(以下简称《意见》)。《意见》从推进电能替代的重要意义、总体要求、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

四个方面提出了指导性意见,为全面推进电能替代提供了政策依据。

推进电能替代意义重大

当前,我国大气污染形势严峻,大量散烧煤、燃油消费是造成严重雾霾的主要因素之一。我国每年散烧煤消费约7-8亿吨,主要用于采暖小锅



炉、工业小锅炉(窑炉)、农村生产生活等领域,约占煤炭消费总量 20%,远高于欧盟、美国不到 5%的水平。大量散烧煤未经洁净处理就直接用于燃烧,致使大量大气污染物排放。此外,汽车、飞机辅助动力装置(APU)、靠港船舶使用燃油也是大气污染排放的重要源头。电能具有清洁、安全、便捷等优势,实施电能替代对于推动能源消费革命、落实国家能源战略、促进能源清洁化发展意义重大。电能替代的电量主要来自可再生能源发电,以及部分超低排放煤电机组,无论是可再生能源对煤炭的替代,还是超低排放煤电机组集中燃煤对分散燃煤的替代,都将对提高清洁能源消费比重、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做出重要贡献。

稳步推进电能替代,还有利于提升我国电气化水平,提高人民生活质量,让人们享受更加舒适、便捷、智能的电能服务;有利于部分工业行业提升产品附加值,促进产业升级。此外,电能替代将进一步扩大电力消费,缓解我国部分地区当前面临的电力消纳与系统调峰困难,特别是个别地区的严重“窝电”问题。

抓住重点,有的放矢推进电能替代

《意见》提出四个电能替代重点领域。一是北方居民采暖领域,主要针对燃气(热力)管网覆盖范围以外的城区、郊区、农村等还大量使用散烧煤进行采暖的,使用蓄热式电锅炉、蓄热式电暖器、电热膜等多种电采暖设施替代分散燃煤设施。从电采暖的发展方向可以看出,电采暖在整个供暖体系中属于补充供暖方式,未来北方地区居民采暖主要还是依靠热电联产集中供热,特别是背压式热电联产,这是能源利用效率最高的方式。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等印发的《热电联产管理办法》(发改能源[2016]617号)中提出,未来将力争实现北方大中型以上城市热电联产集中供热率达到 60%以上。因此,发展电采暖,并不是要取代热电联产集中供热,这一点需要各地在供热规划中予以重视。二是生产制造领域,生产制造领域的电能替代需要结合产业特

点进行,有条件地区可根据大气污染防治与产业升级需要,在工农业生产中推广电锅炉、电窑炉、电灌溉等。三是交通运输领域,主要针对各类车辆、靠港船舶、机场桥载设备等,使用电能替代燃油。四是电力供应与消费领域,主要是满足电力系统运行本身的需要,如储能设备可提高系统调峰调频能力,促进电力负荷移峰填谷。

“十三五”期间,将全面推进上述四个领域的电能替代,实现能源终端消费环节替代散烧煤、燃油消费约 1.3 亿吨标煤,带动电煤占煤炭消费比重提高约 1.9%,带动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提高约 1.5%,促进电能消费比重达到约 27%。预计可新增电量消费约 4500 亿千瓦时,减排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约 30、210、70 万吨。

把握原则,稳妥有序推进电能替代

《意见》明确,推进电能替代应坚持“改革创新、规划引领、市场运作、有序推进”四项基本原则。

当前,电力体制改革正在加速推进中,将逐步建立电力市场化交易机制,还原电力商品属性,推进电能替代必须与电力体制改革紧密结合,特别是充分发挥价格信号引导电力消费、促进移峰填谷的作用。此外,还需要与能源发展、城市发展、产业发展、大气污染防治等规划或专项工作相结合,以规划为引领,明确发展定位与实施路径,同步协调推进相关工作。深入、持续、有效地推进电能替代,必须科学分析地区能源结构、产业特点、环保要求、财政支持能力等,通过试点示范等方式,因地制宜,稳步有序开展相关工作。要坚持市场化运作,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创新商业模式,加强设备研发,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一定不能盲目推进,避免因“煤(油)改电”不可持续而造成“电返煤(油)”。

政策支持,扎实有效推进电能替代

电能替代是一种清洁化的能源消费方式,有利于减少大气污染、提高人民生活质量,给社会公众带来普遍收益和社会效益,但其成本较高,难以完全通过一般的投资回报方式进行回收,必

须有政策支持才能实施。为此,《意见》提出若干电能替代支持政策,可归纳为三个主要方面。在配电网建设改造方面,一是将合理配电网建设改造投资纳入相应配电网企业有效资产,将合理运营成本计入输配电准许成本,科学核定分用户类别、分电压等级输配电价。二是国家“十三五”的配电网改造资金中将拿出一部分用于电能替代配套电网改造,配电网企业也要安排专项资金用于红线外供配电设施的投资建设,并建立提前介入、主动服务、高效运转的“绿色通道”,按照客户需求做好布点布线、电网接入等服务工作。在设备投资方面,一是鼓励各地利用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等资金渠道,支持电能替代。二是鼓励电能替代项目单位积极申请企业债、低息贷款,采用 PPP 模式,解决融资问题。在项目运行方面,一是扩大峰谷电价价差,合理设定低谷时段,降低低谷用电成本。今后,还将结合电改进程,推动建立发输供峰谷分时电价机制。这些措施对利用低谷电进行蓄能供热的项目具有实质意义。二是鼓励电能替代企业与风电等各类发电企业

开展双边协商或集中竞价的直接交易。通过直接交易,电能替代项目可以按有竞争力的市场价格进行购电。三是创新辅助服务机制,电、热生产企业和用户投资建设蓄热式电锅炉,提供调峰服务的,将获得合理补偿收益。

明确职责, 共同协力推进电能替代

电能替代工作涉及面广,需要各方密切配合,共同推进落实。为保障电能替代工作落实,下一步,国家能源局将会同有关单位研究制定分地区、分领域的任务目标和实施方案。国家能源局各派出机构要配合做好电力市场建设、直接交易、辅助服务机制等工作,支持电能替代发展。地方政府要摸清潜力,找准定位,做好组织,协调困难,按照《意见》要求,制定适合本省(区、市)的电能替代方案,并推动实施。电网企业要主动服务,简化程序,及时做好电能替代项目配套电网建设改造与电网接入等工作。电能替代项目单位要积极主动推进项目,确保项目保质保量建设。电能替代设备生产企业要加强研发,不断降低设备成本。

北京市强制性地方标准整合精简工作专家论证会召开

来源: 国家标准委

时间: 2016-05-25

5月19日,北京市质监局组织召开北京市强制性地方标准整合精简工作专家论证会。来自相关领域的专家对北京市强制性地方标准整合精简工作开展情况和整合精简建议进行了论证。

经研究论证,专家组达成以下共识,一是北京市强制性地方标准整合精简工作坚决贯彻执行国务院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和国务院办公厅《强制性标准整合精简工作方案》,符合标准化改革的要求,强制性标准改革在北京市取得了实效。二是在北京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和首都标准化委员会的统筹协调下,地方标准管

理基础扎实,有效保证了整合精简工作顺利推进。全部地方标准均有明确的行业主管部门,行业主体作用发挥显著;包括工程建设标准在内的全部地方标准依法统一管理,实现了整合精简工作全市统一推进;年度复审长效机制的建立保证了地方标准总体有效,降低了整合精简工作难度。整合精简工作推进原则清晰、分工明确、组织有力、规范严谨、汇报详实、问题把握得当,实现了阶段性工作目标。三是各行业部门对283项强制性地方标准和制修订项目提出的整合精简建议,符合法律法规规定、依法行政要求和北京市实际,

在不造成监管真空、不降低安全底线的条件下，保证了强制性地方标准的合法性、科学性、有效性与适用性，为构建与首都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与法律法规体系相支撑、与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相衔接的地方标准体系奠定了坚实基础。

近期，在强制性地方标准整合精简建议报经北京市政府同意后，市质监局将其提交国务院标准化协调推进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审核，并根据审核结果进行公示。

关于对天津市强制性地方标准《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 征求意见的通知

来源：天津市环保局

时间：2016-05-10

各有关单位：

为加强我市餐饮行业油烟污染防治，完善环境保护标准体系，按照《天津市 2016 年臭氧专项整治行动方案》要求，由天津市环境保护局组织制定的天津市强制性地方标准《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现已完成，现公开征求意见。请于 2016 年 6 月 10 日前将《意见反馈表》反馈至天津市环境保护局。

天津市市场监管委联系人：何梅；联系电话：022-27182063；传真：022-27182054

天津市环境保护局联系人：周莹；联系电话（传真）：022-87671551

附件：

- 1 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docx
- 2 意见反馈表.doc

2016 年 5 月 10 日

ICS XX.XXX
Z XX

DB12

天 津 市 地 方 标 准

DB12/XXX-2016

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

Emission standard of cooking fume

（征求意见稿）

2016-XX-XX 发布2016-XX-XX 实施

天 津 市 环 境 保 护 局
天津市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委员会 发布

关于征求《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4部分:家具行业(征求意见稿)》 意见的函

来源: 山东省环保厅

时间: 2016-05-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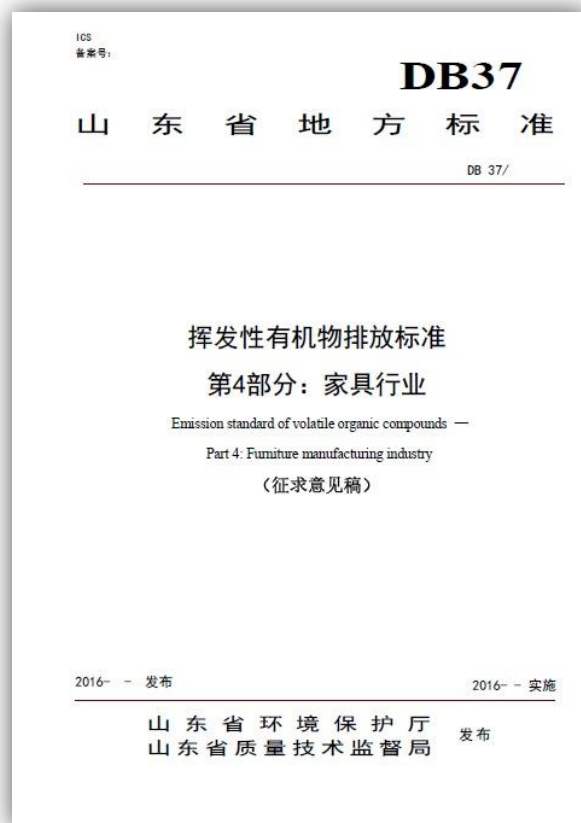
各有关单位:

为加强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我厅组织编制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4部分:家具行业》,现已完成标准文本征求意见稿及编制说明。根据国家和我省环境保护标准制修订工作有关规定,现将标准征求意见稿和编制说明印发给你们,请研究并提出书面修改意见,于2016年6月5日前反馈我厅科技与国际合作处。

联系人: 王伟

联系电话: 0531-66226665、86076540(传真)

通讯地址: 济南市经十路3377号, 邮编: 250101



山西出台《全省推进标准化改革发展 2016 年行动计划》

来源: 国家标准委

时间: 2016-05-17



为贯彻落实《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标准化工作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协同有序推进全省标准化工作改革发展,日前,山西省政府制定发布了《全省推进标准化改革发展 2016 年行动计划》(以下简称《行动计划》)。

《行动计划》共制定了 12 项任务。要求省直各部门、各市、县要按照行动计划的统一部署,进一步提高对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发展重要性的认识,加强对标准化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强化协同配合,落实责任分工,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各项任务。《行动计划》要求,制定《山西省标准化体系建设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为全省“十三五”时期标准化体系建设做好顶层设计和全面部署。

《行动计划》提出,从现在起到今年年底,开展强制性地方标准清理评估,分类实施“转、修、废”。今年要加强推荐性地方标准制修订。

根据《行动计划》,山西省要在今年5月底前,完善地方标准制修订工作机制。制定《山西省地方标准管理办法》,探索建立军民标准化成果转化机制,推进军民标准通用化工作。建立地方标准信息平台和共享平台,免费向社会公开所有现行有效地方标准文本,让全社会共享标准化工作成果。6月底前,加快省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建设,研究制定《山西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办法》。重点推进农业、节能减排、养老服务等领域省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的组建工作。7月底前,大力推进标准化试点示范工作,研究制定《山西省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管理办法》。对在建的国家级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加强指导,积极开展新的标准化试点示范工作,各市、县要组织开展本级标准化试点示范工作。8月底前,研究制定《山西省培育和发展团体标准管理办法》。

积极开展团体标准试点工作,鼓励社会组织和产业技术联盟在装备制造、新能源汽车等行业和科技类产业开展团体标准试点。确保在今年年底前,有序推进企业产品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加快推进阳泉、临汾两市开展企业产品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试点,为在全省全面推开此项制度总结经验。

《行动计划》要求,要强化标准实施监督。探索建立标准化主管部门、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协调推动标准的实施和监督检查工作的工作机制。

山西省政府要求,要加强标准化工作经费保障。各市、县政府要将标准化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将标准化工作经费在年度财政预算中统筹安排。省直各部门要统筹安排本部门的标准化工作经费。研究制定《山西省标准创新贡献奖管理办法》,对具有创新性、取得较大经济社会效益的标准,以及在标准化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组织和个人实施奖励。各市、县政府要建立本行政区域的标准化协调推进机制,全面部署本行政区域标准化改革发展重要工作。



Part 4 环保要闻

第二届联合国环境大会在肯尼亚召开

来源：中国环境报

时间：2016-05-24

5月23日，为期五天的第二届联合国环境大会在肯尼亚首都内罗毕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总部召开。来自联合国173个成员国的代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UNFCCC）、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UNECE）、联合国开发计划署（UNDP）、联合国妇女署（UNWomen）等重要国际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等近2000名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环境署执行主任施泰纳向与会代表致欢迎辞，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向大会发来书面致辞。

作为全球最高环境决策机构，本次会议以“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中的环境目标”为



主题，将通过一系列决议，并号召各国采取共同行动应对当今世界所面临的环境挑战。

张高丽在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大气、水污染防治协作机制工作会议上强调 坚定不移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加大力度改善大气和水环境质量

来源：中国环境报

时间：2016-05-23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张高丽5月20日出席在北京召开的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大气污染防治协作小组第六次会议暨水污染防治协作小组第一次会议并讲话。

张高丽表示，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良好生态环境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题中应有之义，也是评价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成效的重要标准。李克强总理

也提出了明确要求。加强治理和保护生态环境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的重要内容，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点任务，有利于倒逼技术进步，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促进绿色低碳发展，提供最好的公共产品，保障群众身体健康。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学习李克强总理重要指示要求，深入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

发展理念,持续深化重点区域污染防治协作,以更大的勇气、更强的决心、更有力的措施,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和水污染防治工作。

张高丽强调,做好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要做到“五个突出抓好”。一是突出抓好战略重点,对北京、天津和河北唐山、保定、廊坊、沧州等城市,要多措并举、合力攻坚。二是突出抓好散煤治理,在农村大力推行“以电代煤”“以气代煤”,全面完成10蒸吨以下燃煤小锅炉淘汰任务。三是突出抓好重点行业综合整治,实施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计划,强化“高架源”监管,限期完成“散乱污”企业的清退工作。四是突出抓好机动车船监管,将重型柴油车和高排放车辆作为治理重点,推动黄标车、老旧车淘汰。五是突出抓好重污染天气应对,加快完成应急预案修订工作,统一预警分级响应标准。

张高丽指出,京津冀及周边地区是我国水资源环境与发展矛盾最突出的地区之一。要着力改善水质,重点抓好两头,一方面全力保障饮用水水源安全,确保“好水”不能变差;另一方面推进黑臭水体、不达标水体专项整治,确保“差水”得到改善。要着力节约用水,统筹调配资源,加强控制性供水工程的水量联合调度,严守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红线,加大地下水超采治理。

张高丽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要按照“三严三实”要求,抓好责任落实,加强统筹协调,加大政策支持,建立科学监控体系,强化环境执法监管,加快补齐生态环境短板,为建设美丽中国作出新的贡献。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北京市委书记郭金龙主持会议,七省区市和有关部门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陈吉宁出席第二届联合国环境大会高级别会议

来源: 中国环境报

时间: 2016-05-27

第二届联合国环境大会高级别会议今日在内罗毕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总部举行。环境保护部部长陈吉宁率领由外交部、环境保护部和常驻环境署代表处人员组成的中国政府代表团参会。来自173个国家、20多个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

的近2000名代表出席会议,其中包括120余名部长级官员。肯尼亚总统肯雅塔出席开幕式并致辞。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施泰纳就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环境目标做政策报告。

应大会邀请,陈吉宁围绕中国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环境目标相关情况做主题发言。陈吉宁指出,中国是最早提出并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国家之一,过去15年全力落实千年发展目标,并取得一系列重要进展。其中,中国粮食产量连续12年增长,用占全世界不足10%的耕地,养活了世界近20%的人口;2000年以来,累计解决4.7亿农村居民的饮水安全问题,完成人工造林面积6000多万公顷,酸雨区占国土面积比例由历史高峰值的30%左右降至2015年的8.8%;单位GDP能耗和二氧化碳排放



过去5年间分别下降18%和20%。这些成绩,既增进了中国人民福祉,也对全球可持续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

陈吉宁强调,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SDG)为全球可持续发展描绘了新的愿景。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去年9月在联合国峰会上庄严承诺,中国将以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为己任,推动全球可持续发展事业不断向前。目前,中国已将SDG充分整合到本国发展规划之中。今年是中国第十三个五年发展规划的开局之年。“十三五”规划强调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把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发展的最终目标,将生态文明、绿色发展融入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方面,着力提高发展的质量和效益,提高发展的公平性和可持续性,充分体现了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和内涵。特别是,中国的可持续发展有明确的量化指标,这为规划实施提供了可监测、可评估、可考核的重要依据。中国完成这些规划目标,将对实现全球范围内SDG环境目标发挥巨大推动作用。

陈吉宁指出,中国将以提高环境质量为核心,以解决生态环境领域突出问题为重点,进一步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力度。一是加强国土空间管制,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加大禁止开发区域的保护力度,对重要生态区、脆弱区,合理退出人口和产业,降低经济活动强度。二是推动资源利用方式根本转变,加强全过程节约管理,建设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推进生产、流通、消费各环节的循环经济发展。三是加大环境治理力度,深入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大力推进污染物达标排放和总量减排,加强环境基

础设施建设,发展绿色环保产业。四是强化生态保护修复,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扩大退耕还林还草,系统整治江河流域,加强自然保护区建设管理,保护好生物多样性。五是积极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有效控制重点行业碳排放,推进重点领域低碳发展,深度参与全球气候治理,认真落实减排承诺。

陈吉宁最后表示,中国政府在建设生态文明、推动可持续发展方面具有明确意愿和坚定决心,并形成了清晰的战略构架和行动纲领,对落实SDG环境目标充满信心。同时,我们也深知,这一目标的实现需要体制、资金、能力的保障,需要与本国发展更加紧密的融合,需要世界各国更加密切的合作。中国愿与国际社会携手努力,共同推动SDG环境目标的实现,为人类更加美好的未来做出应有贡献。我们期待,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及联合国环境大会在此进程中发挥更加积极有效的作用。

高级别会议是联合国环境大会为各成员国环境部长提供的交流和沟通平台。会上,各国环境部长就全球环境重点议题及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下的环境目标阐述了各自立场,并就如何发挥协同效应推动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进行商讨。

会议期间,陈吉宁分别会见了哥斯达黎加环境部长、第二届联合国环境大会主席埃德加,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施泰纳,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候任执行主任索尔海姆,肯尼亚环境部长瓦克洪古,美国国务院助理国务卿加布尔以及联合国副秘书长兼内罗毕办事处主任泽维德,就加强未来合作进行交流和探讨。

《可持续发展多重途径》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中国生态文明战略与行动》报告发布会在内罗毕召开

来源：中国环境报

时间：2016-05-27

由中国环境保护部、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共同举办的《可持续发展多重途径》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中国生态文明战略与行动》报告发布会26日在内罗毕环境署总部召开，环境保护部部长陈吉宁、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施泰纳出席发布会并分别致辞。



陈吉宁首先代表环境保护部对两份报告的发布表示祝贺，同时向施泰纳先生以及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多年来对中国环保事业的支持表示感谢。

陈吉宁强调，中国政府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将保护环境、节约资源作为基本国策，努力在发展中破解经济与环境之间的矛盾。中共十八大以来，习近平主席明确提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将生态文明建设推向新的高度，体制改革、环境治理、生态保护的进程明显加快，取得积极成效。

陈吉宁指出，中国的生态文明强调经济、政治、社会、文化与生态环境的深度整合、“五位一体”，以可持续发展、人与自然和谐为目标，将绿色理念融入生产生活的各个环节。同时强调政府与市场两个维度的制度创新：强化地方政府

改善环境质量的责任，将生态环境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体系，对官员任期内的生态环境损害进行终身追究；建立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资源有偿使用和生态补偿制度，不断完善污染治理和生态保护的市场体系。此外，中国生态文明注重加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为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提供硬件支撑。注重动员全社会的共同参与，通过广泛的宣传教育，鼓励公众生活、消费方式的绿色化。

陈吉宁表示，希望中国在生态文明建设方面的理念和实践能为其他国家提供借鉴，并与各国一起，探索生态环境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成功范式，为全球可持续发展、为人类更加美好的未来做出应有的贡献。

施泰纳在致辞中指出，可持续发展的内涵丰富，实现路径具有多样性，不同国家应根据各自国情选择最佳的实施路径。中国的生态文明建设是对可持续发展理念的有益探索和具体实践，为其他国家应对类似的经济、环境和社会挑战提供了经验借鉴。

自2013年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就不同国家迈向可持续发展的不同经验、模式和途径开展了系列研究工作。在此基础上，环境署形成了两份报告，一是《可持续发展多重途径》，总结了4个国家的相关经验和做法，包括不丹的国民幸福指数、博茨瓦纳的自然资本核算、哥斯达黎加的生态系统服务、德国及欧盟的循环经济。二是《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中国生态文明战略与行动》，主要介绍中国生态文明建设的指导原则、基本理念和政策举措，特别是将生态文明融入到国家发展规划的做法和经验，旨在向国际社会展示中国建设生态文明、推动绿色发展的决心和成效。

陈吉宁出席第六次中欧环境政策部长对话会

来源：中国环境报

时间：2016-05-25

第六次中欧环境政策部长对话会25日在比利时布鲁塞尔欧盟总部举行，环境保护部部长陈吉宁与欧盟委员会环境、海洋事务与渔业委员韦拉共同出席对话会。

陈吉宁和韦拉对2015年10月首次举行会见以来的工作进展表示满意，双方就环保政策、污染防治、循环经济、生物多样性保护、国合会合作、全球环境问题、双边环境合作进展及未来重点合作领域展开深入讨论。

陈吉宁重点介绍了中国环保工作的新进展。他指出，中国政府提出并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制定实施《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形成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部署和制度构架。“十三五”规划纲要将“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列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之一。中国将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实行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打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三大战役，推进主要污染物减排，严密防控环境风险，加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提高环境管理系统化、科学化、法治化、精细化和信息化水平，加快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欧方介绍了“欧洲2020战略”和第七个“环境行动计划”，以及通过循环经济促进绿色增长

的工作考虑，强调国际合作对应对环境问题的重要性，并进一步重申了合作意愿。

双方表示，愿本着合作精神携手推动《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三次会议取得良好成果。中方介绍了中国政府申办《生物多样性公约》2020年第15次缔约方大会的意愿。

双方还就具体项目合作交换了意见，对中欧环境合作所取得的成果表示满意，高度肯定了中欧环境治理项目取得的业绩，对“中欧环境合作优先领域回顾”项目表示欢迎，并愿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强化合作。

陈吉宁指出，深化中欧环境合作是全面落实《中欧合作2020战略规划》的重要措施，是深化中欧全面战略伙伴关系的具体行动。为此，陈吉宁提出三点建议，得到欧方积极回应。一是聚焦环保技术、环境大数据、流域综合管理等重点领域，开展务实合作；二是拓展合作主体，推动形成政府、企业、智库和科研院所多方参与的合作新模式；三是利用“一带一路”等战略机遇，发挥欧盟的桥梁作用，探索中国与欧盟成员国的环保合作新路径。

会后，陈吉宁与韦拉共同签署了第六次中欧环境政策部长对话会纪要。

中国环境与发展国际合作委员会环境治理与绿色转型圆桌会议召开

来源：中国环境报

时间：2016-05-25

5月24日上午，中国环境与发展国际合作委员会环境治理与绿色转型圆桌会议在比利时布鲁塞尔召开。环境保护部部长、国合会中方执行副主席陈吉宁和欧盟委员会副主席卡泰宁共同出席会议，会议围绕环境治理与绿色增长、流域生态环境保护、传统产业调整转型等进行了深入交流和探讨。卡泰宁就绿色增长与循环经济发展讲话，介绍欧盟经验。来自中国环境保护部、中国驻欧盟使团、欧盟环境署和德国、荷兰政府部门以及国际智库的代表参加了会议，会议由欧



盟环境总司司长伽列禾主持。

一季度 95 家国控企业排放严重超标

中石油、中石化、国电、华电下属企业位列其中

来源：中国环境报

时间：2016-05-23

环境保护部日前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主要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控数据汇总整理了第一季度排放严重超标的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并向社会公布。

根据名单，一季度严重超标排放废水的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共两家，分别为河南省平煤集团开封市兴化精细化工厂、湖北省襄樊新四五印染有限责任公司。

严重超标排放废气的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共73家，包括中石油大连石化分公司、中石油吉林石化分公司动力一厂、中石油大庆石化分公司炼油厂及热电厂，国电葫芦岛润泽热力有限公司，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富拉尔基发电厂和富拉尔基热电厂，中石化南京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连云港碱厂等。

严重超标排放的污水处理厂共20家，包括陕西省榆林市污水处理厂、青海省西宁市第一污水处理厂、河北省辛集市水处理中心等。

环境保护部公告指出，列入名单的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应按照《环境保护法》的要求，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污染和危害，及时改正违法排污行为，主动履行环境保护义务，落实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主体责任。企业所在地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应核实企业超标排放情况，并依照相关规定要求，对严重超标企业及时依法处理。

今后，环境保护部将每季度公布主要污染物排放严重超标的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并同时公布上季度严重超标的企业处理处置及整改进展情况，对连续两季度严重超标排放的企业，环境保护部将予以挂牌督办。

重庆明确各功能区生态调控重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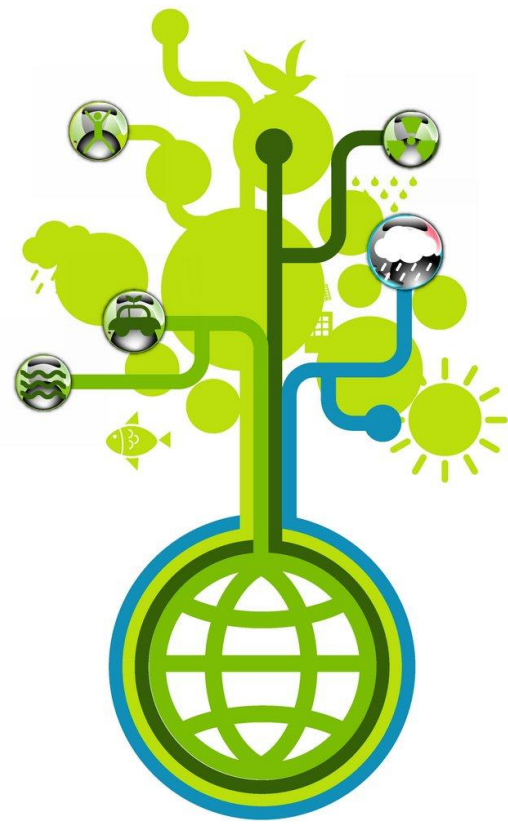
来源：中国环境报

时间：2016-05-24

重庆市委、市政府日前印发《关于深化拓展五大功能区域发展战略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明确将绿色作为全市及各功能区的本底,严守“五个决不能”底线,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

《意见》明确了各功能区域生态调控的重点。都市功能核心区着力保护好鹅岭、南山等绿色山脊及长江、嘉陵江水域生态廊道,加强大气污染防治;都市功能拓展区着力保护好缙云山、中梁山、铜锣山、明月山等生态屏障;城市发展新区着力加强华蓥山、大娄山等生态屏障保护、河流湖库污染整治和农村面源污染防治;渝东北生态涵养发展区突出三峡库区水源涵养;渝东南生态保护发展区突出生态修复和保护。

《意见》提出,要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推动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实现全市生态文明建设水平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相适应。到2020年,长江干流重庆段水质总体稳定在Ⅲ类;都市功能核心区和拓展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稳定在80%以上;城市发展新区环境质量稳步改善;渝东北生态涵养发展区和渝东南生态保护发展区森林覆盖率稳步提高至50%和52%,基本建成碧水青山、绿色低碳、人文厚重、和谐宜居的生态文明城市。



《意见》还明确,中央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的各类资金,除中央有明确规定外,60%以上安排给渝东北生态涵养发展区和渝东南生态保护发展区的区县。同时,在渝东北、渝东南两个生态发展区争取设立三峡库区产业投资基金,大力发展能效贷款、排污权质押贷款、碳排放权抵押贷款等绿色信贷业务。

河南明确攻坚目标任务时间要求

来源：中国环境报

时间：2016-05-25

河南省环保厅近日召开全省环保局长会议,河南省环保厅厅长李和平首先传达了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大气、水污染防治协作机制工作会议精神。

会议强调,当前,河南省大气污染形势严峻,今年1月~4月,部分市县大气污染物浓度或居高不下或同比大幅上升,造成全省环境空气质量污染严重程度位居全国榜首。为切实改善大

气环境质量,河南省政府主要领导要求,各级各部门要立即行动,全民动员,在全省打一场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

为此,各级各部门必须抓紧制定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明确目标任务、时间要求和工作措施,建立严格的奖罚和责任追究机制,确保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实效,确保根本扭转大气污染严重局面,确保完成环境质量改善目标任务。同时做好南水北调水质保证和海河流域水污染防治工作。

为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河南省大气污染防治联席会议组织制定了扬尘、燃煤、工业源、机动车等一系列监管措施和报表,以及水质保护措施和报表等。

会上还印发了《关于做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和相关报表填报工作的通知》。指出报表涉及面广,会议要求,各级各部门务必高度重视,组织力量,分口负责,认真排查,确保质量,由各级各部门主要领导严格把关并签字后按时上报。

山东一季度查处违法行为 1214 起

来源: 中国环境报

时间: 2016-05-25

“今年一季度全省环保部门立案处罚环境违法行为 1214 起,处罚金额达 6863 万元。其中,实施按日连续处罚 12 起,处罚金额达 1091 万元,查封扣押 49 起,限产停产 30 起,向公安机关移送适用行政拘留环境违法案件 44 起,移送涉嫌环境污染犯罪案件 45 起。”这是记者近日从山东省环保厅召开的新闻通报会上了解到的。



为贯彻落实《环境保护法》,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今年一季度,山东省环保厅围绕洙赵新河于楼断面和枣庄、济宁等地的 14 个大气监测点位,对部分重点企业和污水处理厂进行了独立调查。查处山东联合王晁水泥有限公司、菏泽富海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等 16 家环境违法企业,发现污水直排口 1 个。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

均依法进行了处理,有效促进了全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 重点监察涉气污染源

3 月 15 日~3 月 18 日,山东省环境监察总队采取独立调查的方式,对枣庄市大气污染源现场进行重点检查,发现部分企业超标排污。

在枣庄市台儿庄区山东联合王晁水泥有限公司,执法人员调阅这家企业一条 2500t/d 水泥生产线的中控曲线及操作记录时,发现其喷氨系统喷氨量极不稳定,外排废气存在超标情况。经人工监测,窑尾排气筒外排废气氮氧化物浓度 496mg/m³,超标 0.24 倍。

执法人员在调查中发现,枣庄市部分砖窑厂存在超标排污、无组织排放等问题。其中,枣庄市永旺建材有限公司采用烟道内喷碱液脱硫方法,因脱硫工艺落后且运行不稳定,导致外排废气超标。经监测,烟道外排废气二氧化硫浓度 7458mg/m³,氮氧化物浓度 848mg/m³,分别超标 9.65 倍和 1.12 倍。现场检查还发现,这家企业无组织排放严重,原料堆、渣堆无覆盖,防尘措施不到位。

经调查,枣庄全市共有砖窑厂 49 家,其中市中区政府和区污水处理厂大气监测点位周边 5000 米范围内有砖窑厂 11 家,且均未安装在线监测设施,对点位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浓度有较大影响。

此外,枣庄市台儿庄区和峰城区境内的韩庄运河两侧遍布建材码头,砂石堆放场地没有采取抑尘措施,进出港口的车辆、道路缺乏管理,扬尘污染极为严重。部分码头距离峰城区政府和台儿庄区环保局大气监测点位不足 3000 米,对点位 PM10 浓度影响较大。检查组还随机抽查了枣庄市城区内部分施工工地和建材企业,发现薛城区锦泰 B 区安置房工地渣土未覆盖,黄河路工地扬尘明显,部分混凝土搅拌站及小型粉磨加工站防尘抑尘措施不到位,扬尘严重。

调查结束后,检查组向枣庄市环保局反馈了情况,并提出处理处罚建议。山东省环保厅向枣庄市环保局下发了《关于查处违法环境问题的函》。枣庄市环保局已对相关企业进行立案调查。

针对砖窑厂、施工工地扬尘和港口运输、建材行业污染问题,枣庄市委副书记、市长李峰带领 13 个部门“一把手”对反馈提到的各点位进行了暗访,召开了现场会,明确提出抓好建筑扬尘治理、渣土运输管理、砖瓦窑治理、港口运输治理等重点工作。市政府印发了《关于开展砖瓦生产企业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和《关于实行环

境保护季督导的通知》。目前,全市砖瓦窑已全面停产,其他治理工作也在有序进行中。

✦ 顶格处罚污水超标排放企业

在对涉水企业的检查过程中,执法人员发现郛城县菏泽富海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厂区北侧雨水总排口虽已封堵,但这家公司员工擅自用软管将雨水井存水偷排至厂区南侧沟,经对雨水井存水取样检测,COD 浓度 140mg/L,氨氮浓度 112mg/L,分别超标 1.3 倍和 10.2 倍。

检查组将相关情况反馈给当地环保部门之后,郛城县政府已责令这家企业停产整顿,郛城县环保局依法对这家企业处以 10 万元顶格罚款,并将案件移送公安部门,企业责任人张某某被处以行政拘留 7 天的处罚。

执法人员在对巨野县的润邦食品有限公司进行检查时发现,这家公司污水处理设施正在实施升级改造,生产废水未经处理直排城市管网,部分溢流至厂区东侧沟,经检测,溢流水 COD 浓度 1080mg/L,氨氮浓度 35.4mg/L,分别超标 17 倍和 2.5 倍。

针对巨野润邦食品有限公司污水处理设施未运行、污水直排的问题,巨野县环保局已责令企业停产整治,并处以顶格罚款 10 万元。企业责任人李某某已被当地公安部门处以行政拘留 7 天的处罚。

辽宁公布重点排污单位名录 限期取缔“十小”污染企业

来源: 中国环境报

时间: 2016-05-27

辽宁省环保厅日前公布了《2016 年辽宁省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同时出台了《辽宁省“十小”污染水环境企业排查取缔工作方案》。

据统计,辽宁 14 个地级市共有 1550 家企事业单位被纳入今年的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及环

境信息公开名录中。其中重点排污单位数量超过百家的有 3 个市,沈阳 668 家、营口 253 家、大连 163 家;此外鞍山 72 家、阜新 70 家、葫芦岛 62 家、丹东 50 家、抚顺 45 家、本溪 45 家、铁岭 32 家、辽阳 26 家、朝阳 23 家、锦州 21 家、

盘锦 20 家。依据《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要求,上述重点排污单位应公开环境信息,同时也成为省市环保部门监管的重点。

此外,根据《辽宁省“十小”污染水环境企业排查取缔工作方案》要求,7 月 16 日~10 月 15 日为全省统一取缔阶段。今年底前,全省应

全部取缔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小型造纸、制革、印染、染料、炼焦、炼硫、炼砷、炼油、电镀、农药等严重污染水环境的企业,并在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布取缔结果。对不能按期完成任务的地区,省政府有关部门将采取区域限批等措施,并对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责任追究。

福建曝光 75 家企业环境问题

来源: 中国环境报

时间: 2016-05-25

福建省环保厅日前联合省公安厅在全省范围内开展查处危险废物污染专项执法行动,发现福建奋安不锈钢有限公司、福州国源节能燃料有限公司、同致电子科技(厦门)有限公司等 75 家企业存在未经许可收集、处置废机油,生产废水未经处理通过雨水管道外排,总铬浓度严重超标等突出环境违法问题,并将其列为今年第一批省级挂牌督办案件。

检查发现,福建奋安不锈钢有限公司存在私设暗管排放废乳液(危险废物)、未进行危废申报登记、储存场所不规范无出入库台账、未执行转移联单制度等问题;福州环美家具有限公司存在危险废物与生活垃圾混合堆放、废原料空桶露天堆放、废机油通过雨水沟外排、未与处置单位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协议、污水处理设施停用未报备等问题,执法人员当场责成当地环保部门依法查处,并列为省级挂牌督办案件,责令其在 7 月 31 日前整改到位。

“新环保法出台后,全省各地环保部门严格依照环保法及其相关配套办法和‘两高’环境司法解释精神,认真抓好涉嫌环境污染违法案件的查处和整改落实。”福建省环保厅有关负责人表示。

据了解,“两高”环境司法解释出台以来,福建省共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环境犯罪案件 315 件。新环保法实施以来,福建省共实施按日连续处罚 25 起、查封扣押 392 起、限产停产 123 起、行政拘留 219 起。此外,还采取行政处罚、取缔关停等其他措施,查处一大批违法排污行为。

福建省环保厅发出的通报中指出,省级环保部门将加大督办力度,适时组织对本批省级挂牌督办案件查处和整改情况进行核查。对在申请解除挂牌督办过程中弄虚作假的,将在全省通报批评并追究责任;对未按期完成整改的企业,以及相关责任部门未履行监管职责的,将依照《福建省环境违法案件挂牌督办管理办法》规定进行处理。



福建将建碳排放权交易市场

来源：中国环境报

时间：2016-05-24

记者从近日举行的福建省碳交易市场能力建设培训会上获悉,福建省将力争在6月底建成企业碳排放报告系统,8月底建成配额交易注册登记系统,10月在海峡股权交易中心试运行碳排放权交易平台。

福建将在2016年底前初步建成具有福建特色的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并争取列入全国碳排放权交易试点。

据悉,福建省将制定《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作为碳市场交易工作的制度基础,并配套颁布若干管理细则,形成涵盖碳排放信息报告和核查、碳排放权配额管理和分配、碳排放权交易运行等碳交易体系重要环节的制度体系。

同时,福建将安排第三方机构对重点企业历史数据开展核查,还将开展培训,为碳市场的运行提供人员保障。

海南省 2016 年度大气污染防治实施计划明确九大任务十个重点 建立大气污染全社会防控机制

来源：中国环境报

时间：2016-05-25

《海南省2016年度大气污染防治实施计划》(以下简称《实施计划》)日前正式印发。《实施计划》提出,海南将建立大气污染防治部门分工协同工作机制,统筹兼顾各部门职责、各类大气污染防治要求,充分调动发挥环保、发改、工业、财政、公安、交通、住建、商务、农业、民政、质监、海关等部门力量,形成合力。同时,提高公众参与大气污染防治的积极性。

《实施计划》将目标定为,2016年全省各市县优良天数比例应保持在2015年同等水平,可吸入颗粒物浓度较2013年下降3%。

➤ 明确责任主体 加强协作配合

良好的生态环境一直是海南最大的发展优势,但在近期召开的“进一步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海南省长刘赐贵坦言,一些市、县的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呈下降趋势,扬尘、机动车尾气、餐饮油烟等大气环境隐忧凸显,亟须补齐短板。

海南省政府有关负责人表示,《实施计划》要求加大全省重点领域、重点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力度,着力整治海南大气污染的突出问题,“《实施计划》的一个突出特点是责任主体更加明确,每一项举措均明确了指导督办、落实、配合的部门。”

记者梳理发现,《实施计划》涉及16个省级政府部门和各市、县人民政府及洋浦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共提出了21项主要任务,其中18项主要任务设置了1个或以上的指导督办单位。环境保护部门指导督办的项目多达12项,工业、住建部门紧随其后,各6项。各市、县人民政府及洋浦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需负责落实与配合。

海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厅有关负责人表示:“实施2016年度大气污染防治计划是贯彻落实国务院‘大气十条’与海南省大气环境3年治理方案的具体举措,每一项举措均明确了指导督办、落实、配合部门,由单打独斗向齐心协力、群策

群力转变,责任主体更加明确,确保海南空气质量不断提升。”

► 以问题为导向 以计划为依据

海南省副省长毛超峰分析称,海南空气质量下降一方面受外来输入性影响,另一方面自身也存在不容忽视的问题,尤其是建筑工地及道路扬尘、机动车尾气、土法槟榔熏烤和挥发性有机物污染等,其中机动车尾气和城市扬尘占本地污染源比例超过 50%。三亚市扬尘占本地污染源比例高达 74.1%,众多的建筑工地和地表裸露面积过大是主要原因。

关于大气污染防治形势,海南省环境保护厅厅长邓小刚表示,整体来讲,海南大气污染防治形势较为严峻,损害和破坏生态环境的现象时有发生,电力、天然气等资源紧缺矛盾不断凸显,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的任务仍然艰巨。

针对海南大气污染的突出问题,《实施计划》明确了今年大气污染防治的九大任务,涉及大力推进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控制城市扬尘污染、加强机动车污染防治、大力推进槟榔加工污染治理等 10 个重点领域。

《实施计划》提出,2016 年,海南将全面淘汰燃煤小锅炉,加快重点行业脱硫、脱硝、除尘改造;大力推进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积极控制城市扬尘污染,加强煤炭、垃圾、渣土、砂石、土方、灰浆运输车辆管理;加强机动车污染防治,落实黄标车限行制度,严禁无标车上路行驶;全省机动车环保标志发放率达到 85%,启动外省进岛车辆在本省申领机动车环保检验合格标志工作,研究制定无标车、黄标车禁止入岛政策;全面禁止槟榔木材炉灶熏烤方式,加强露天烧烤的监管,建成区全面禁止露天烧烤。

同时,海南今年将大力推进节能减排,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认真执行节能减排低碳发展行动方案,坚决淘汰落后产能。继续推动绿色照明、可再生能源利用等节能示范工程,提高清洁能源消费比重。严格落实工业、建筑、交通运输、公共机构等领域的节能降耗措施,

对高耗能企业实施关停、限产。推进洋浦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老城低碳产业园和东方创建新能源示范城市建设。

“生态环境是海南的优势,保持海南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必须牢牢守住生态底线、不断改善生态环境。大气污染专项治理是海南省 6 项环境专项整治行动之一,而《实施计划》是海南省大气污染 3 年治理的依据。”邓小刚表示。

► 加强信息公开 倡导全民参与

生态环境属于公共利益范畴,每一位公民既是良好生态环境的受益者,又是污染的受害者,也可能是污染的制造者。唯有“共治”才能“共享”,唯有全社会共同参与保护环境,才能真正共同享有良好的生态环境。

为倡导全民参与环境保护,《实施计划》提出,在政府办公区、旅游风景区及地方门户网站发布地区空气质量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定期发布城市空气质量状况、应急方案、重点企业污染物排放状况、治理设施运行情况等环境信息;公布淘汰落后产能项目名单,公布重大产业结构调整目录和能源结构调整项目;涉及群众利益的建设项目,要充分听取公众意见。

“对偷排偷放、非法排放有毒有害污染物、非法丢弃或处置危险废物、不正常使用污染防治设施、超标排放且整改不到位等环境违法行为,对未依法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或违反‘三同时’制度的建设项目,除执法部门依法从严从重查处外,还将建立排污超标企业黑名单,并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这是《实施计划》中的一大亮点。”海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厅污防处有关负责人表示。

同时,为增强社会公众参与保护环境的积极性,2016 年 6 月,海南省生态环保厅将联合省财政厅建立污染有奖举报制度,制定实施《海南省环境污染行为举报奖励管理办法》,鼓励社会组织和公众监督举报企业偷排偷放、城市不文明施工、车辆“冒黑烟”、渣土运输车辆遗撒、秸秆露天焚烧、非法熏烤槟榔等环境违法行为,营造全民参与、社会共治的大格局。

“海口、三亚、儋州将于 2016 年同期建立地区环境污染有奖举报制度，其他市、县（开发

区）2016 年 10 月前完成建立。”海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厅有关负责人透露。



Part 5 文章品读

清洁生产审核可用于排污量核定

来源：中国环境报

时间：2016-05-24

作者：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 窦广玉 潘潞轩 周长波

排污许可、排污收费及排污权交易制度是我国重要的环境管理制度，而排污单位实际排污量的准确核定是开展这3项工作的重要基础。由于污染物排放往往具有不可见、非恒定、变化大、不可重现回溯追踪等特征，使得这项工作成为一个关键性难题。

在实际操作中，一般采用污染物排放的监测数据或产排污系数来核定排污单位的实际排污量。若采用污染物排放的监测数据来核定，一方面，许多排污单位难以获得大量、完整的监测数据；另一方面，污染物排放的监测一般针对的是常规污染物，而对于重金属和VOCs等某些特征污染物，其监测数据仍较为缺乏。此外，当前

我国部分企业守法意识仍不到位，可能存在偷排漏排等情况。以上情况的存在使得数据的准确性很难得到保证。若采用产排污系数来核定，由于不同排污单位采用的技术工艺、装备和管理等的水平各不相同，其单位产品的排污量通常也差别较大，采用产排污系数核定的排污量可能会导致较大的偏差。因此，单纯采用以上两种方法都难以对排污单位的实际排污量进行有效核定。

笔者认为，采用清洁生产审核的原理和方法，对排污单位的实际排污量进行核实，可以对排污量的核定起到重要补充作用。

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在我国开展了30余年，已成功建立了一整套系统的方法。采用清洁生产



审核的原理和方法对排污单位的实际排污量进行评估,可以采用以下流程:第一,准确了解排污单位的生产工艺、设备配置等情况,初步确定其清洁生产水平;第二,了解排污单位的清洁生产管理状况,评估其是否充分发挥了管理减排的效果;第三,根据排污单位全年的资源、能源消耗和各产品产量等财务数据结合工艺技术水平,可以分析得到较为准确的污染物产生情况;第四,根据得到的污染物产生情况以及排污单位污染治理设施处理能力、工艺水平、运行情况等合理分析污染物排放情况;最后,对上述涉及的部分关键性数据或指标进行现场实测,例如,某些工艺参数、污染物产生量及浓度、污染物排放量及浓度等,以保障其真实性、合理性。通过以上一系列程序和方法,可以实现对排污单位的生产工艺、装备水平、生产管理、污染物产生和排放等情况的全面调查和评估,保证相关数据前后的逻辑性和一致性,以获得较为准确的排污单位实际

排污量的数据。对排污量的实际核定,便可综合参考污染物监测数据和清洁生产审核结果予以判定。

总体而言,对排污单位实际排污量的核定,可以充分参考和借鉴清洁生产审核的原理和方法,这对保证数据的真实可靠性具有重要作用,也充分体现排污收费、排污权交易制度的公平原则。同时,所获得的清洁生产审核数据也可用于排污许可相关工作中,作为核定排污单位许可排放量(或初始排污权)的重要参考和依据。目前我国已形成了一批专业化的清洁生产审核服务队伍,能够为排污量核定工作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此外,清洁生产管理制度与排污许可、排污收费、排污权交易等工作的结合也有利于促进我国环境管理由“重末端”向“过程与末端并重”转变,为我国环境管理制度创新、环境质量改善奠定基础。

推动供给侧改革 改善环境质量

来源: 中国环境报

时间: 2016-05-24

作者: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 周宏春

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环境质量必须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得到明显改善。环境是供给侧和需求侧的矛盾统一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给环境质量改善带来极大机遇,生态环境短板也应当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得到补齐。

✕ 环境是供给侧和需求侧的矛盾统一体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既是经济学概念,也是管理学或政治经济学概念。从经济学角度出发,强调从生产领域优化供给结构,扩大有效供给,减少无效供给,提高供给结构的灵活性和适应性,提高全要素生产率。通过供给结构优化升级以满足变化了的需求,使供给体系更好地适应需求结构的变化。经济学家从投资、消费、出口的需求

端,以及土地、劳动和全要素生产率的供给端,讨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必要性、重点任务和政策措施等,并为我国强化转型动力、新增长点培育等建言献策。我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点是,要在适度扩大总需求的同时,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简称“三去一降一补”),目的是落实好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更好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不断升级和个性化的物质文化和生态环境需求。

环境是供给侧与需求侧的矛盾统一体。可以用4句话来概括:绿水青山是资源,环境容量是资源,环境污染是发展的结果,生态退化是不发展的结果。



绿水青山是资源，是发展旅游业、提高群众生活水平的“硬件”之一。将绿水青山转为金山银山，需要可持续的生产方式。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是对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的传统发展模式的超越和扬弃，可以改变我国经济腿长、环境腿短状况。生态环境质量、有无排放指标等成为企业投资的考虑因素，本质是将生态环境看成生产要素。环境容量是资源，政府发放排污许可证的理论依据正是环境容量的稀缺性。

环境污染是发展的结果。由于生产方式粗放、产业结构不合理、市场机制缺位，比价关系扭曲以及地方政府的发展冲动，一些地方环境污染相当严重。在增加供给的同时，忽略生态环境与资源供给的有限性，必然导致产能过剩。近年来，我国钢铁、水泥、建材、电解铝等产能利用率下降到 70% 以下，奢侈型浪费型消费部分带动了经济的粗放发展和经营的过度竞争。供给侧的粗放效应逐步放大形成路径依赖和技术锁定。当需求变化后，供给结构很难在短期内自行调整到位，产能过剩是必然结果，新兴产业也莫能例外。生态退化是不发展的结果可以表述为：（林子）越砍越穷—越穷越砍—越砍生态越退化，形成恶性循环。

✕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给环境质量改善带来难得机遇

总体上看，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利于环境质量改善。“三去一降一补”的生态环境影响可以

概括为：去产能，有利于环境质量改善；降成本，需防止生产企业偷排和治污企业设备“晒太阳”；补短板，是环境质量改善的难得机遇。

去产能，有利于环境质量改善。淘汰落后产能可以减少污染物排放，即使一般产能开工不足也会如此，经济下行是今年我国部分地区大气环境质量改善的重要原因。市场经济要求产能是过剩的；产能只有适当过剩，才能生产出足够产品以满足一旦出现的市场需求。对处于爬坡阶段的我国而言，产能过剩是相对于当期需求而言的；阶段性产能过剩在后一轮经济增长中可能并不过剩。于是，淘汰落后产能才是准确的政策内涵。

降成本，从国家层面看，是降低物流成本和管理成本等。从企业角度看，生产企业偷排污染物可以降成本，企业的环保设施不运行也可以降成本。正是部分企业排污不达标，或偷排污染物加重了环境污染。这就为加强监督管理提出了要求，主管部门应当有所作为。改善环境质量必须加大对偷排行为的惩罚力度，解决“违法成本低、守法成本高”问题。

环境“成本内在化”，会加大经济发展成本，产品价格也会升高，却是环保产业发展的难得机遇。换句话说，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释放出了环保产业的发展需求。无论是环境政策还是产业政策，归根到底是利益的重新调整：污染型企业应当依法支付污染治理费用，或委托环保企业代为治理污染，从而创造了第三方治污的市场需求。

此外，也应避免政策实施“走样”形成“逆向”。我国资源综合利用优惠政策产生了负面效应：一是变相激励企业“排污”。我国一些排污（主要是固废）企业要向利废企业收费，虽然符合马克思关于“固废规模化利用可以产生效益”的论述，却与国际通行的“排污付费”原则相悖。二是扭曲市场。如因为煤矸石发电可以入网且不参加调峰，前些年一些地方大力发展煤矸石电厂，发电煤耗明显高于平均水平。不仅扭曲了市场，也改变了企业投资策略，本来不愿投资的项目抢着做了。三是形成政策依赖。“跑部钱进”争取项目

或资金，降低了创新动力，不利于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发展，需要在深化改革中加以完善。

补短板，给环境质量改善带来了难得的机遇。生态环境是我国的最大短板，补齐生态环境短板是供给侧改革成功与否的标志。因为天蓝地绿水清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指标，也是政府对人民的承诺。因此，应梳理思路，在经济高速发展时多用环境措施踩刹车，在经济下行时多还污染旧账，以最小的资源环境代价发展经济、以最小的经济成本保护生态环境。实行气、水、土等要素的环境管理，并从解决噪声、垃圾围城、城市水体黑臭等局部性环境问题，拓展到雾霾、酸雨、水体富营养化、海洋污染等流域性、区域性环境问题，再到气候变化等全球性环境问题。增加制度供给，形成以环境质量管理为主线，规划环评管理、排污许可证管理、监督执行的管理格局。以产业化治理为抓手，使结构减排、技术减排、工程减排和管理减排相协调。以社会化治理结构为改革方向，形成政府导向、企业主体、公众参与的长效机制，使青山常在、绿水长流，满足城乡居民对宜居环境的期待。

✧ 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补生态环境短板

坚持问题导向，让居民切实感受到环境治理成效、公平享受发展成果而不是承担治理污染的额外成本；坚持绩效导向，以资源消耗、环境损害和生态效益指标，评价结构优化、产业准入、淘汰落后及地方党委政府的环境绩效；政府市场两手发力，弥补生态环境的市场失灵，形成政府主导、企业治理、公众参与的社会治理结构，让群众有宜居环境和更多获得感。

增加制度供应。环境绩效是制度安排的结果。党中央、国务院的《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以及《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环境保护法》、《大气污染防治法》等的出台或修订实施，环境保护督察、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等配套制度的相继实施，构建了生态文明建设的顶层设计和

路线图，迫切需要细化为施工图，并以制度形式固定下来。

完善环境标准体系。与生态红线一起，作为新增产业准入、高能耗重污染产业淘汰的标尺，形成国家标准做“底线”、地方标准高于国家标准、企业标准高于地方标准的环境标准体系。国家环境标准应起淘汰落后的“切尾巴”作用，企业标准逐步起行业的领跑者作用，并不断升级为地方标准乃至国家标准。

推进排污许可制度“一证到底”。企业为社会提供产品或服务，才能免费或有偿获得排污权（排污许可证由各级政府发放，不生产就没有排污权）。随着经济发展水平的提高，获得排污许可证的费用会增加。欠发达地区环境容量大，投入资金保护生态环境的能力弱。随着经济发展和城镇化推进，环境容量会成为稀缺资源。企业和公众的付费能力会提高。企业排放量小于排放许可额度的剩余部分可以出售，不足部分必须购买，从而产生了排污权交易市场。没有得到许可的排放是偷排，应当受到惩罚。

推动战略环评和规划环评落地。从源头预防环境污染，强化约束力，做好生态空间的用途管制，着力解决无序开发、过度开发、分散开发导致的生态空间占用过多、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等问题。完善规划环评制度体系，深化环评制度改革，避免曾经出现过的既当运动员又当裁判员的角色混乱。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突出建设单位环保主体责任和属地环保部门监管责任。

扩大生态产品供给。生态产品的生产者应当得到收益。完善对重点生态功能区的生态补偿政策，并通过中央和地方、地区间的财政转移支付来实现。对受益明确的地方，应按照谁受益谁补偿的原则，推动地区间的生态补偿。开展不同行业、河流上下游、流域之间的生态补偿试点，探索积累经验再行推广。只有让保护生态环境、提供生态产品的地区和个人不吃亏、有收益，我国的生态环境才能得到保护，生态环境质量也才能得到改善。

培育第三方市场。我国城镇居民出于爱护身体的需要购买口罩、空气净化器,揭示了稀缺的清洁空气有价的道理。优化供给侧结构,不仅要去做减法,还要做加法,大力发展节能环保产业、新能源可再生能源产业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改变总供给与总需求不匹配的格局。引入绿色供应链管理理念,通过清洁生产和全生命周期评价,推进资源开发、产品生产、流通、消费乃至最终处置的各环节和全过程绿色化。推进环境税改革,确保治污企业收支平衡并略有盈余,这是第三方治污持续下去的前提。

完善治理体系。政府应创造一个“公正公平公开”的市场环境。提高政府环境决策和管理系统化、科学化、法治化、精细化、信息化水平,保障公众享有基本环境服务。将突发事件、邻避运动、群众上访等的变化等纳入对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评价考核。兼顾简政放权与加强环境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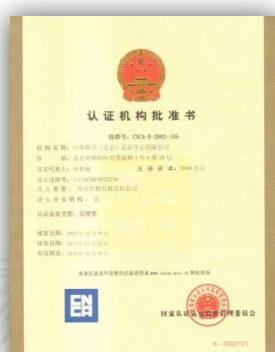
健全环境信息公开制度,发挥公众参与和监督作用,让每个人都成为保护环境的参与者、建设者、监督者。引导公众向勤俭节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转变,形成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社会风尚。

强化责任追究。《环境保护法》规定了实行按日计罚制度,让违法排污者对“污染损失”进行补偿;对造成严重后果的责任人,还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使企业树立污染治理的主人翁意识,增强污染治理的责任感。牵住党委政府对环境质量负责这个“牛鼻子”,对领导干部实行离任审计和责任终身追究制度。对那些不顾生态环境盲目决策、造成严重后果的干部,实行终身追究责任。不能把一个地方的生态环境搞得一塌糊涂,再拍屁股走人,异地当官,从而解决“形象工程”、“政绩工程”以及不作为、乱作为等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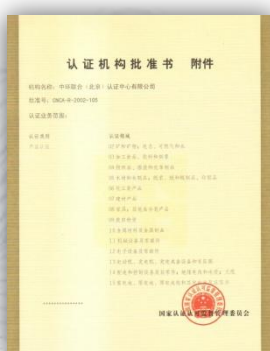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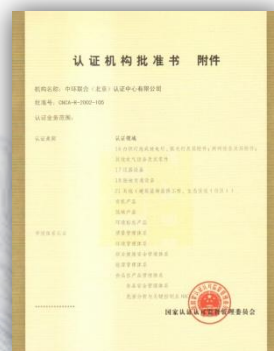
中国环境标志产品、低碳产品、能源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质量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有机产品、一般工业产品、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DOE、VCS、GS、国家温室气体自愿减排审定与核证机构、国家节能量审核机构、工业企业电力需求侧领域、北京市碳排放权交易核查机构、上海市碳排放权交易核查机构、广东省碳排放核查交易机构、天津市碳排放核查机构、北京市电力需求侧第三方审核机构、上海市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审核机构、北京市节能减排和应对气候变化领域业务支撑单位、武汉市应对气候变化领域业务支撑单位、北京市重点用能单位能源管理体系和碳排放管理体系建设效果评价机构、河北省碳排放核查第三方机构、河南省碳排放核查第三方机构、山东省碳排放核查第三方机构、山西省碳排放核查第三方机构、内蒙第三方核查机构、四川省第三方核查机构、安徽省第三方核查机构、福建省第三方核查机构、湖北省碳排放核查机构、高新技术企业



认证机构批准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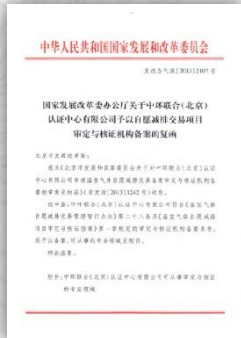
认证机构批准书附件 1



认证机构批准书附件 2



清洁发展机制
15 个业务领域认可资质



中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
项目审定与核证机构



第三方节能量审核机构



第一批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
管理评价机构



《认证认可新闻周刊》

2016 年 5 月号

总第 58 期

编制：中环联合认证中心技术部

中环联合认证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育慧南路 1 号 A 座十层

邮编：100029

网址：<http://www.mepcec.com>